

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询问通知书

津市监滨高新询通〔2022〕11号

天津盈曦工程设备有限公司：

为调查了解你（单位）涉嫌提供虚假材料取得公司登记一事，请于2022年8月9日9时00分到日新道188号1号楼13层接受询问调查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，你（单位）有如实回答询问、协助调查的义务。

请携带以下材料：

1. 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2. 天津盈曦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
3. _____

如你（单位）委托其他人员接受询问调查的，委托代理人应当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。

联系人： 徐维浩、张越

联系电话： 19902189893

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（印章）

2022年8月4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。